



基本救命術指導員(BLSI)課程簡章

110/08/07 版

課程目的：

為培育更多優秀的基本救命術講師，除了讓正確的 CPR、AED 等基本救命術知識及技能能適當地更新及傳授，對於課程規劃、場地準備、教學技巧策略及教學品質維護能力的精進，亦須適當培訓及監控，故規劃此課程。

主辦單位：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

日期時間： 依本會網站公佈為主

地點： 本會（地址:台中市南區工學路 126 巷 5 號）（若有調整，另行通知）

- 資格對象：
1. 已持有急診醫學會或本會基本救命術課程證照且對 CPR 教學具熱忱之人員。
 2. 持有各合格訓練單位 ACLS 或 BLS 證書者。

名額： 16 名，額滿為止。

課程負責人：黃錦源醫師

證照：完成課程並通過測驗者，可選擇申請急診醫學會三年期 BLSI 證照及台灣新視

野緊急救護協會三年期 BLSI 證照。

課程表：

____年____月____日 (星期____)		
時間	分鐘	主題
0745 - 0800	15	報到
0800 - 0805	5	課程介紹
0805 - 0845	40	成人單人 BLS (模貝練習)
0845 - 0915	30	AED and 袋瓣面罩通氣裝置 (模貝練習)
0915 - 0935	20	成人雙人 BLS (模貝練習)
0935 - 0950	15	高成效團隊活動:胸部按壓占比>60% (模貝練習)
0950 - 0955	5	<i>BREAK</i>
0955 - 1005	10	兒童 CPR
1005 - 1030	25	嬰兒 CPR (模貝練習)
1035 - 1045	10	成人，兒童，嬰兒哽咽處置
1045 - 1110	25	筆試
1110 - 1130	20	成人 BLS & AED 技術考試
1130 - 1150	20	嬰兒 CPR 技術考試
1150 - 1200	10	補考/學生課程總結
1200 - 1300	60	<i>LUNCH</i>
1300 - 1305	5	課程介紹:學習目標與期望
1305 - 1330	25	如何準備BLS課程
1330 - 1430	60	如何教授課程
1430 - 1440	10	<i>BREAK</i>
1440 - 1540	60	角色扮演培訓活動1：成人單人、成人雙人（含AED）、嬰兒CPR、異物梗塞
1540 - 1550	10	如何進行技術考試&技術考試補考
1550 - 1640	50	角色扮演培訓活動2：成人單人、成人雙人（含AED）、嬰兒CPR、異物梗塞
1640 - 1645	5	指導員再認證
1645 - 1700	15	指導員課程總結

<<課程表內容可能因報名人數稍做分組調整，若有調整會另行通知>>

報名費：一般人員：3200 元。

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會員、學生：3000 元。

註：1. 報名費不包含午餐及停車費用。

2. 本次課程無紙本講義，將提供講義電子檔下載。

報名方式：連結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網站(<http://tnvema.org/Home/Course/7>)

或掃右下方 QR code 報名，於報名後三天內完成轉帳並來電告知。

課程報名連結：



轉帳/匯款帳戶：銀行：玉山銀行（銀行代號 808），五權分行

戶名：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黃泰霖

帳號：1300-940-026607

聯絡人：Summer，電話：(04)2265-2313，傳真：(04)2265-3390

Line 聯絡專線：



課程應繳交資料：

1. 一寸正視脫帽照 2 張。
2. 身分證影本。
3. 台灣急診醫學會基本救命術課程通過證明影本或 ACLS 合格證明影本。
4. 學生須出示學生證或在學證明。

退費方式：

1. 課程開始2個月前，扣除行政手續費用5%，餘額退費。
2. 課程開始1個月前至2個月之間，扣除占額費用和行政手續費用20%，餘額退費。
3. 課程開始2週前至1個月之間，扣除占額費用和行政手續費用40%，餘額退費。
4. 課程開始1週前至2週之間，扣除占額費用和行政手續費用60%，餘額退費。
5. 課程開始前至1週內，扣除占額費用和行政手續費用80%，餘額退費。
6. 課程開始後，不予退費。
7. 因天災不可抗拒因素(颱風、地震等)致課程無法舉行，得協調轉班或全額退費。

成績與認證：

1. 上午筆試及技術考試通過者（各滿80分以上），始能參加下午示教課程，課前測驗成績佔5%加分機會。
2. 下午兩次示教課程平均滿80分，始通過示教測驗。
3. 完整參與整個課程且通過測驗者，可申請核發三年期急診醫學會「基本救命術指導員」合格證書及三年期台灣新視野緊急救護協會「基本救命術指導員」合格證書。
4. 未通過評量者，保留一年內一次參加本會BLSI課程之機會。
5. 本課程具急診醫學會乙類課程積分認證。

備註：

1. 本課程時數依法訂之，學員應全程參與研習，不可缺課。
2. 有傳染性疾病者、癲癇病史、感染後需隔離患者，以及先天重大無可避免惡化之疾病者，請勿報名參課程，如查證有上述情形，取消報名上課資格。
3. 女性懷孕者，考量孕母安全，請勿報考參加課程，如於課程期間發現其懷孕者，一律註銷上課資格並無法申請退費，當事人及家長不得有異議。
4.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備水杯。
5. 課程期間應穿著輕便服裝及休閒或運動鞋，嚴格禁止穿著拖鞋
6. 女性上課學員應避免穿著低領之服裝、長短裙類，以便操作順利之執行。
7. 上課場地內嚴禁吸菸、吃檳榔、喝酒之行為。
8. 凡個人私人物品應自行妥善保管。
9. 本梯次課程期間如遇有颱風、地震等天然災害時，其停/補課標準依「上課地點之縣市政府」宣布所屬機關學校停止上班上課之規定辦理。
10. 本梯次課程與師資、教學內容、上下課時間、上課場地等，本協會保留變更之權利，並保留各規定之最終解釋權。